

北京市市场监管局开展夏季食品安全大抽检

涉及冷冻饮品、自制饮品、生食水产品、冷荤凉拌菜等热销产品

本报讯 张楠 夏季温度高、湿度大,微生物易于生长繁殖,是食品安全风险高发的季节。近日,北京市市场监管局要求全市市场监管部门加大对冷冻饮品、自制饮品、生食水产品、冷荤凉拌菜等夏季热销产品以及肉制品、乳制品、水产品等易腐变质产品的抽检监测力度。

东城区市场监管局结合夏季消费特点,对簋街商圈开展错峰执法,现场检查了花家怡园、逗气椰子公司饮品店等餐饮服务单位。执法人员现场查看了门店经

营资质、从业人员健康证明、原材料进货台账记录,检查了环境卫生状况、冷荤间使用、食品及原材料贮存条件、人员操作情况和餐饮具清洗消毒过程等,并对食品安全管理人员进行了抽查考核。

同时,对照商家在外卖平台上线店铺信息,核查是否存在证照地址线上线下一不统一、超范围经营等情况,确保网络订餐安全。在开展现场检查的同时,东城区市场监管局还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餐饮单位夏季使用较多的小龙虾、牛羊

肉和香辛底料进行了监督抽检,重点对重金属含量、瘦肉精、染色剂、防腐剂等指标进行检测。

海淀区北太平庄街道市场监管所以夏季热销食品、易腐败变质食品以及日常监督检查中发现问题比较集中的食品为重点,加大对冷藏冷冻食品、散装食品、现制现售食品、瓶(桶)装饮用水等产品的检查力度,重点查看所售食品来源是否合规、进货查验是否记录完整、包装标签是否清晰、存储条件是否符合规定等情

况,及时消除食品安全风险隐患。

从北京市市场监管局了解到,夏季来临,全市市场监管部门将对冷冻饮品、自制饮品、生食水产品、冷荤凉拌菜等夏季热销产品以及肉制品、乳制品、水产品等易腐变质产品加大抽检监测力度,强化生产、经营、消费全过程风险管控,严格处置不合格食品。在防范群体性食品安全风险方面,将加强“农家乐”、各类食堂监管,严格落实原料控制、餐饮具消毒、食品留样等管理规定。

北京市市场监管局维护食品生产领域食品安全

本报讯 近日,北京市市场监管局组织召开食品生产监管领域工作部署会,推动各区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严守食品安全底线,坚决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全面推进食品生产领域“证照分离”改革。市局食品生产处、食品技术审评检查中心全体同志,各区管局负责食品生产许可和监督检查工作的人员参加。会议要求:

一是坚持“四个最严”标准,坚决维护首都食品生产领域的安全稳定,在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同时,持续推进食品生产事前、事中、事后监管一体化进程。

二是加快食品检查员队伍建设。加强对食品生产监管人员的法律法规、食品安全标准、专业知识的学习,提升监管人员监督检查能力,为科学高效监管提供技术支撑。

三是加强监管作风建设,完善内部工作制度和流程,健全监督机制,守牢纪律红线,锻造食品生产监管队伍纪律作风形象。

北京市市场监管局要求全体食品生产监管人员要树立问题意识、风险意识、责任意识,压实监管责任,确保首都食品生产领域食品安全。

(北京市市场监管局)

北京餐饮行业预付卡有了7天冷静期

本报讯 王薇 为进一步规范北京市零售、餐饮、居民服务业单用途预付卡管理,依约化解单用途预付卡纠纷,日前,北京市市场监管局与北京市商务局共同发布了《北京市零售、餐饮、居民服务业单用途预付卡服务合同(示范文本)》(以下简称示范文本),合同中设立了7天冷静期。

据了解,今年6月1日,《北京市单用途预付卡管理条例》正式实施,对北京市预付式消费服务行为提出了新的要求。目前,本市已发布了覆盖餐饮业、零售业、居民服务业、体育健身、成人体育培训、专业技术培训、职业技能培训、养老服务等行业预付费合同示范文本,并在相关行业推行使用。本市已初步构建起了覆盖预付式消费各主要行业的“1+N”合同示范文本体系。

据了解,市市场监管局与市商务局最新发布的示范文本,适用于向消费者提供零售、餐饮、美容美发和家政等居民服务业各类项目服务的经营者与消费者之间发生的单用途预付卡服务交易。

合同中设置了预付卡预收资金专用存管账户作为履约保障措施;明确了经营者的经营场所租赁期限信息、调整营业时间、暂停营业、歇业、转让或注销等重要事项的告知义务;设立了7天冷静期,赋予消费者在未实际使用预付卡消费的情况下,7日内单方解除的权利;对退费、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方式进行详细约定,减少退费纠纷,切实维护双方合法权益等。

从市市场监管局了解到,为规范预付式消费服务合同行为,2021年6月以来,市场监管局在前期发布的《北京市预付式消费服务合同行为指引》基础上,先后联合市商务局、市体育局、市人力社保局、市民政局分别制定了覆盖餐饮业、零售业、居民服务业、体育健身、成人体育培训、专业技术培训、职业技能培训、养老服务等行业预付费合同示范文本,并已在相关行业推行使用。覆盖预付式消费各主要行业合同示范文本体系的建立,可以进一步引导规范本市预付式消费领域的签约履约行为,预防消费纠纷的发生。

市市场监管局表示,接下来,该局还将继续联合市文化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交通委制定涉及文化艺术培训、托育服务、驾驶员培训等行业的预付费合同示范文本。

北京市出台运动营养食品质量管理规范

本报综合 近日,从北京市市场监管局了解到,为推动首都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建设,北京发布27项地方标准。

此次发布的27项地方标准中,重点标准有《食品生产企业质量管理规范第1部分:运动营养食品》,面向市场需求量激增的新兴产业——运动营养食品,对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质量安全管理、风险识别和产品研发等方面提出了更细化的要求。同时,该标准也是运动营养食品成功保障北京冬奥的经验和成果拓展,有助于规范企业为健身人群和专业运动员提供更加安全、营养、健康、专业的运动营养食品。

该标准由北京市食品检验研究院、北京市标准化研究院、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食品科

学技术学会运动营养食品分会等单位共同起草。

《食品生产企业质量管理规范 第1部分:运动营养食品》以《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标准为基础,以北京市地方标准《食品生产企业质量提升指南》为质量管理规范大纲,规定了北京市运动营养食品生产企业的食品质量管理体系、诚信管理体系、基础设施设备与卫生管理、供应商的评估与批准、生产过程管理和控制等内容。

该标准面向近年来技术发展迅速,市场需求量激增的新兴产业——运动营养食品,对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质量安全标准、风险识别、产品研发和检验等方面提出了更加具体的要求,对生产过程管理和控制要求也更加严格,并将运动营养食品的生产

场所要求和验证要求提升至与婴幼儿辅助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食品和保健食品一致,最大限度确保运动营养食品质量安全。同时,该标准也是运动营养食品成功保障北京冬奥会的经验和成果拓展,有助于规范企业为越来越多的健身人群和专业运动员提供更加安全、营养、健康、专业的运动营养食品。

《食品生产企业质量管理规范 第1部分:运动营养食品》是北京市出台的第一部以食品类别名称为分类的质量管理规范地方标准,也是国内首部针对运用营养食品生产企业制定的质量管理标准,对于规范全市运动营养食品生产企业生产行为,提升企业质量管理能力和诚信意识,提高运动营养食品质量安全水平,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引导作用。

北京市食品技术审评检查中心助力复工复产

本报讯 北京市食品技术审评检查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承担着全市食品(含特殊食品和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特殊食品注册及备案等方面的审评检查工作。为了更好地服务企业,中心开通咨询电话(010-82691367)并在市局官网进行公示,工作日时间内为企业答疑解惑。自2021年9月中心成立之初至今,及时解答食品(含特殊食品)生产许可、保健食品备案、保健食品企业标准备案等业务问题。同时,还接听其他相关业务领域的咨询电话。目前,共处理各类咨询5900余件,日均接听电话30余个,做到了认真倾听、耐心服务,为企业解决急难愁盼问题提供及时且便捷的咨询渠道。

北京市行政服务事项“全程网办”,使企业享受“足不出户、证照送达”的便捷服务,但是企业对办理食品生产相关事项的咨询需求仍较为旺盛。疫情期间,如何在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的同时满足企业咨询需求,成为亟待解决的问题。

针对这种情况,中心主动作为,坚持通过咨询电话为企业纾困解难,助力企业复工复产。一是建立工作制度,保障服务始终在线。安排专人负责对外咨询电话的接听和答疑工作,以“零见面”的方式,与企业保持咨询渠道畅通,做到有电必接、有疑必答。二是认真接听,提供专业服务。中心定期组织接听咨询电话的工作人员参

加业务培训,以便为企业提供更专业、更精准的“答疑解惑”服务。三是建立正向反馈机制,促进企业管理能力提升。对企业咨询的热点、难点问题认真梳理,加强研判,并结合食品审评检查工作实际,针对共性问题向企业宣贯讲解,助力企业提升能力、恢复企业复工复产信心。

下一步,中心将继续落实“四个最严”的工作要求,以严谨、规范、客观、独立、廉洁、公正的工作作风,提供专业、高效的咨询和办理服务,想企业之所想、急企业之所急,服务企业发展和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北京市市场监管局)